

金益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(第十一屆第七次)
董事會議事錄

一、時 間：民國 115 年 8 月 10 日(一)上午 11：30 時

二、地 點：新竹市西濱路六段 760 號(一樓會議室)

三、出席董事：鎰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：莊清旗、鎰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：莊瑞龍、莊瑞元、莊瑞瑾、彭成彬、彭憲忠、吳南明、莊錦德、王信發、林俊儀、余賢銘，共計 11 人。

列席人員：財務副總許珮如、公司治理主管朱春燕、稽核主管黃歆甯、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余聖河、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羅瑞芝，共計 5 人。

四、主 席：莊清旗

記 錄：朱春燕

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- (一)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
- (二)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
- (三)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
- (四) 稽核業務報告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。

(二) 本次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(董事莊瑞元先生、董事莊瑞瑾小姐、副總許珮如小姐及公司治理主管朱春燕小姐係為此案由利益關係人，請迴避。)

決 議：除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因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外，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審議本公司「基層員工範圍認定」及「基層員工分派酬勞」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審核 115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修正本公司「彰濱工業區自有土地廠房新建工程」之工程項目及預算總金額案，謹 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修訂本公司『採購及付款循環內部控制程序』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本公司 2025 年永續報告書編製成果暨綠色證券（綠色收入）揭露項目與減碳效益及目標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其他應記載事項：無。

十、散 會：同日下午 12:15 時。